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工作任务	责任科室（单位）
一、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用权公开		
（一）以权责清单为依托，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	1. 全面梳理本机关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并按要求公开。	行审科牵头局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
	2. 依法公开本机关工作职能、机构设置等信息。	办公室、人事科
（二）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加强权力运行过程信息公开。	加快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2020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本部门《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办公室牵头规划科、基建科、行审科、质监科
（三）以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为重点，加强政务信息管理。	着重加强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重点政务信息管理，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及时立改废，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在 2020 年底前梳理列出现行有效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法定权威渠道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提供在线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	法规科牵头局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
二、围绕“六稳”、“六保”加强政策发布解读		
（一）助力做好“六稳”工作。	1. 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加强舆论引导。	经济科、规划科、基建科、运管科、港航科、行审科、财审科
	2. 拓宽发布渠道，丰富内容形式。	
（二）助力落实“六保”任务。	1. 发布“六保”相关政策信息。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成效。	
	2. 加大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的公开力度。	
三、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务信息公开		

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	1. 全面优化办事流程，通过互联网等技术手段让办事人动态掌握办事进展。	行审科牵头局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
	2. 及时更新并公开办事方式、办事条件等信息。	
	3. 加强“一件事”、“一类事”等综合办事信息公开。	
四、围绕突发事件应对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		
（一）及时准确发布疫情信息。	1. 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	局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
	2. 融合各类信息发布渠道，全方位解读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本部门重要工作举措。	
	3. 密切关注涉及疫情的舆情动态，针对相关舆情热点问题，快速反应、正面回应。	
	4. 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带头主动发声，以权威信息引导社会舆论。	
（二）严格依法保护各项法定权利。	1. 妥善办理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局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
	2. 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	
五、围绕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制度执行		
（一）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	1. 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	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
	2. 建设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	1. 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为重点，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	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
	2. 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三) 加强政府网站建设。	1. 加强政府网站内容保障，更多发布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易于传播的政策解读产品，不断提高政策知晓度。推进政府网站、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的数据融通、服务融通、应用融通，提升大数据分析能力、辅助决策能力、整体发声能力和服务公众水平。	办公室、科技科、行审科牵头局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
	2. 强化网络安全责任，抓好政府网站安全防护。	科技科
(四) 建立健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	推进公共交通领域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运管科、城客科、直属分局
六、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		
(一) 明确领导责任。	明确一名负责同志，履行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职责，报同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备案。	办公室
(二) 加强机构队伍建设。	在本机关内设机构中指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并配齐配强工作力量。	